

公司代码：600796

公司简称：钱江生化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645,302.6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7,069,266.7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6,623,020.83 元，扣除上年度分配现金红利 9,042,064.32 元，2018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0,511,689.77 元。

经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将用于补充日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钱江生化	600796	钱江生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将林	钱晓瑾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
电话	0573-87088718	0573-87038237
电子信箱	qjbioch@600796.com	qjbioch@60079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以植物生长调节剂、杀虫剂、杀菌剂为主的生物农药产品，兽药原料药及制剂产品和医药中间体产品，以及热电联产蒸汽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农药有植物生长调节剂--赤霉酸原药及制剂，杀虫剂--阿维菌素、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杀菌剂--井冈霉素系列产品、井冈丙环唑、嘧菌酯、醚菌酯等，兽药饲料添加剂--硫酸黏菌素原药及制剂，医药中间体--化合物 T 等。

1、赤霉酸系列产品是一种植物生长调节剂，主要用于促进作物生长，增加产量。在水稻制种、蔬菜水果保果增产方面广泛使用。

2、井冈霉素系列产品主要用于防治水稻纹枯病。

3、阿维菌素系列产品属于新型抗生素类杀虫、杀螨、杀线虫剂，适用于防治小菜蛾、潜叶蛾、红蜘蛛、梨木虱、棉铃虫、稻纵卷叶螟等多种害虫。

4、硫酸黏菌素产品属于饲料添加剂，主要用于预防畜禽革兰氏阴性菌所致的肠道疾病，防治敏感菌的感染和促进畜禽生长，毒性较低，不易造成药物残留，不易产生耐药性。用于不同生长期猪、鸡等家畜家禽。

5、医药中间体产品—化合物 T，主要作为合成甾醇类激素药物重要的原料和关键的中间体。

6、公司自备热电厂为企业内部提供全部蒸汽和部分电力，同时又向海宁市经济开发区有关企业供应蒸汽。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销售赤霉酸系列产品及热电供热蒸汽。

（二）经营模式情况说明

公司采取研、产、供、销一体化的生产经营模式。

研发：公司设有科研院所，开展新产品研发和现有产品的工艺技术提升，并与外部科研院所建立广泛的合作关系。

生产：公司主要产品采用微生物发酵工艺生产，公司热电分厂负责提供生产所需的电、蒸汽，确保公司正常持续稳定生产，同时又向海宁市经济开发区有关企业供应蒸汽。公司依据年度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严格按照国家 GMP 要求和公司制定的产品生产标准组织生产。生产技术部门负责安排生产任务，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工艺要求和卫生规范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质量部门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监督和管理，通过对生产各环节的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质量严格控制，保证最终产品的质量和安全。

采购：公司设有供应部，配备专职采购人员，主要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直接面向市场向合格供应商（生产商或经销商）采购各类原辅材料、包装材物料。公司结合销售计划、销售订单以及现有库存状况，并综合考虑当前市场供需情况、主要供应商的供货状况、市场价格走向以及正常合理储备需求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

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评审考核体系，从供应商的经营实力、从业经验、经营诚信等方面，结合其供货的质量、价格、及时性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筛选，并建立供应商分类数据库，持续保持主要物料拥有多家合格供应商备选。采用货到付款、滚动操作的结算方式，主要

以现金结算和银行承兑结算相结合的方式。

销售：公司已经建立了完整、规范的业务流程和管理体系，形成了市场化导向的营销及客户服务体系。产品对外销售可以分为内销和外销，分别由销售一部负责国内农药贸易、销售二部负责国内兽药及医药中间体贸易、进出口部负责公司产品国际贸易。

国内贸易方面：根据客户群体差异和区域市场的不同，主要采用经销代理和推广直销等模式。对于部分地区市场产品比较成熟，而面对同类产品竞争比较激烈的情况，为了做好市场保护，避免多渠道流通发生价格冲突等弊端，采用选择信誉良好有实力的客户，经销代理全年指定区域的产品销售工作，公司则做好持续供货、产品市场服务、宣传推广、维护终端客户、分段和全年结算等工作。对于产品市场不够成熟，尚需提高公司和产品知名度、市场占有率较小甚至对公司产品使用率较低的区域，主要采用推广直销的模式，通过参加全国或区域性的行业会议展示形象和产品、通过行业专业杂志等报导广告，大力宣传公司形象和产品，接受中小经销商、零售商和直接用户的产品采购，以利于扩大公司和产品影响形象，为培育发展后期市场做好前期工作，待市场成熟后再行策划布局。

鉴于公司主要产品赤霉酸的多重特性，对于部分工厂企业客户而言，是涉及作为制作生产其自有产品的主要或次要原料，此类客户我们根据其需要采用直接销售或订制生产销售等模式，做好供应商工作。

外贸出口方面：主要采用经销模式，选择某一国家或地区较有影响的经销商或制剂加工生产企业，产品销售分批作价并签订贸易合同，确定双方权利义务，通过经销商代理或自营出口等方式来实现销售。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农药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我国农药工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现已形成了包括科研开发、原药生产和制剂加工、原材料及中间体配套的较为完整的产业体系，到2014年底，获得农药生产资质的企业有近2000家，其中原药生产企业500多家。目前农药产业布局更趋集中，企业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结构更趋合理，农药出口结构得到改善，技术创新取得一定成绩。但是农药工业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企业规模小，竞争力弱，自主创新能力弱，技术装备水平低，产品结构尚需进一步调整。

农药生产企业安全环保压力不断加大，生产要素成本不断提高，农药行业利润减薄。2015年农业部推出到2020年农药零增长使用量行动计划，有助于农药品种优胜劣汰，促进高效低毒农

药品品种的增长。

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主导产品赤霉酸为植物生长调节剂，属于农药行业中的生物农药细分行业，从生物农药细分行业来看，其市场容量与化学农药相比，差距巨大。

赤霉酸产品国内原有生产企业也不多，主要有本公司、江西新瑞丰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丰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等。近几年又新增几家一定规模的生产企业，造成市场供大于求，市场竞争激烈，在原材料价格普遍上涨，环保投入不断增加，产品价格不能同步上涨，反而略有下滑的情况下，公司产品盈利能力下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946,507,312.93	1,050,177,600.29	-9.87	1,028,523,991.15
营业收入	442,733,052.10	467,584,528.39	-5.31	444,081,08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45,302.64	41,011,138.70	-208.86	32,832,07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366,283.06	35,218,119.06	-285.60	11,739,36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7,949,890.84	631,629,461.36	-8.50	605,531,97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56,575.12	59,773,384.85	-7.05	29,755,170.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207.14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207.14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9	6.63	减少14.02个百分点	5.5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8,840,347.18	130,272,188.28	103,878,894.48	109,741,62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38,376.56	-881,726.36	-12,402,150.27	-25,923,04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7,581,424.42	-3,176,681.61	-14,619,985.95	-39,988,191.08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4,052.59	36,006,529.35	-8,337,805.15	9,153,798.3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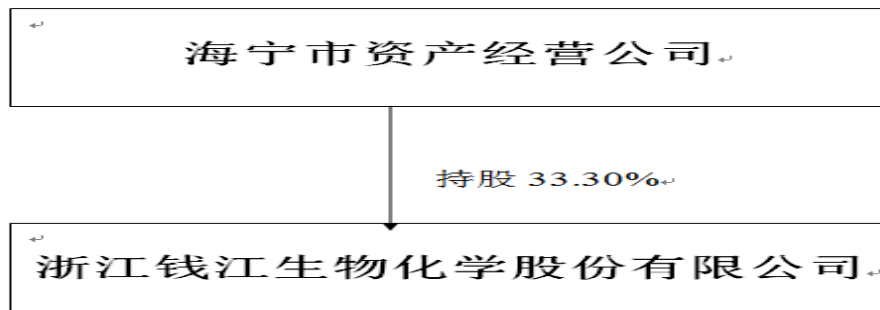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8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35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	0	100,378,762	33.30	0	无	0	国家
海宁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566,841	0.52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志勇	-400	1,152,600	0.3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金沙	101,000	1,081,500	0.3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赖福平	0	1,001,300	0.3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立道	-37,700	858,000	0.2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吴杨子	181,900	816,700	0.2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高云跃	0	795,0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楼建芳	765,800	765,800	0.2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杨少石	272,405	754,605	0.2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其中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是本公司第一大有股股东，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与海宁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受同一控制人海宁市人民					

	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关联方关系，一致行动人。高云跃为本公司现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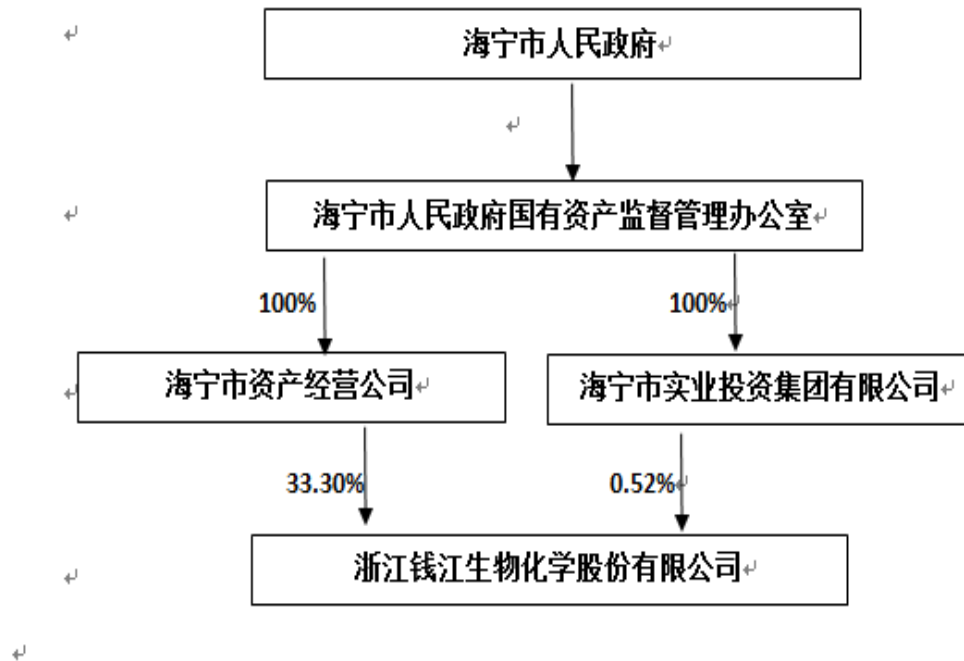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273.31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46,758.45 万元下降 5.31%，完成 2018 年年初经营计划的 110.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64.53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4,101.11 万元下降 208.86%；基本每股收益-0.15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4,650.73 万元，较期初减少 9.87%；净资产 61,320.38 万元，较期初减少 7.63%。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31,649,593.9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7,642,790.05
应收账款	65,993,196.07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488,878.7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8,878.73		
固定资产	415,060,451.33	固定资产	415,060,451.33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7,088,872.22	在建工程	7,201,691.00
工程物资	112,818.78		
应付票据	33,2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1,001,196.27
应付账款	57,801,196.27		
应付利息	175,455.16	其他应付款	23,705,617.72
应付股利	250,704.00		
其他应付款	23,279,458.56		
长期应付款	116,167.47	长期应付款	116,167.47
专项应付款			
管理费用	51,396,619.03	管理费用	36,392,494.29
		研发费用	15,004,124.74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海宁东山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山热电公司)、海宁钱江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置业公司)、QJ BIO CHEMICAL CO., LTD. (以下简称韩国钱江公司)和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耀热电公司)4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云跃

2019年4月16日